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24〕10号），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公司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结合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聚焦主业，稳步提升经营质量和效率。

公司是一家以设计、制造及销售铝电容器为核心，集电极箔与设备制造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始终坚持“成为中国式世界级电容器公司”的发展愿景，秉承“本土国际化，国际本土化”的发展理念。建立了以“技术主导制”为公司发展内核，以“艾上扫除”为文化底色，以及向前延伸、向下扎根及强链延链的发展战略。公司通过不断投入资源进行产品研发和设计，配以先进的生产系统和强大的销售网络，形成了高度自主的“设计+生产+销售”经营模式。目前，公司以完整的产业链、规模化智能制造及差异化品牌力，获得全球高端市场及客户的肯定。同时，公司秉承可持续发展的理念，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政策，致力于降低环境影响，优化资源利用，并关注员工的健康与安全，助力人与环境和谐共进。2024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65 亿元，同比增长 15.16%，继续维持业绩的稳健增长。

公司将专注于强化主营业务，做好品类和市场的布局。根据全球市场动向和发展趋势，将专注于汽车、光伏、工业控制、数据中心等主力市场，持续深挖占有率。不断深化薄膜电容、MLPC 的布局，同步加大材料研发投入，进一步扩宽品类群。提升主业的市场占有率、品牌影响力和技术创新能力，确保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

在保持主业优势的基础上，公司将不断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经营效率。通过优化供应链管理，在安全性、可靠性、稳定性上积极培养供应全链，提升供应链

的自主可控。通过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盈利能力。

在聚焦主业的过程中，公司注重加强创新驱动，不断提升经营质量。包括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和市场创新等多个方面。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技术升级，满足市场不断变化的需求。通过优化组织架构和业务流程，提高管理效率和市场响应速度。在市场创新方面，积极开拓汽车、光伏、工业控制、数据中心等主力市场，开发新客户，开展新业务模式，拓展公司的市场空间和增长潜力。

注重人才培养和团队建设，打造一支专业化、职业化、国际化的全阵营团队，做好持续、有效的人才发展。建立完善的人才培养体系，积极推行年度人才政策，为员工提供多样化的培训和发展机会，提高生产、技术和品质相关人员的电容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助推公司国际化进程，加快全球化步伐。

二、持续稳定分红，重视投资者回报，实现价值共赢。

1. 公司牢固树立“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高度重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实施稳健的利润分配政策。在确保主营业务发展需求的同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积极进行现金分红，以回馈投资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确保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提高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自上市以来，公司累计现金分红（含回购）16.73亿元，其中近三年（2021-2023）公司累计现金分红（含回购）金额4.21亿元，占2021-2023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达98.26%。

2.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和未来发展的信心，立足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和价值增长，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发布了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并于2022年9月27日实施完毕，回购金额为75,858,503.5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相关费用），回购公司股份2,350,743股；

同时公司控股股东湖南艾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华控股”）自2024年4月23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

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 A 股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截至 2024 年 10 月 22 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且已实施完毕。艾华控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共计 3,476,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7%，增持金额人民币 50,128,379.28 元（不含交易费用）。

未来，公司将继续积极响应并坚定落实新“国九条”中关于“增强分红稳定性、持续性”的明确要求，根据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结合公司经营现状、未来发展规划以及行业发展趋势，持续优化并延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确保股东能够持续获得稳定的回报，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成果。同时，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和投资者情绪，制定合理的市值管理策略，充分利用市场工具，稳定股价，提升公司的投资价值、市场形象和投资者信心。

三、锚定战略方向，坚定变革创新，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研发工作，并与国内外多个知名院校合作。建立了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湖南省特种电容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南省先进制造业创新中心、湖南省新型电子元器件科技成果转化中试基地、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协作研发中心、全固态储能材料与器件湖南省重点实验室等国家级、省级创新平台。同时，公司有强专业能力的中央研究院和技术中心，可完成各项技术的预研开发，及现行市场的产品研发。主要产品铝电解电容器荣获国家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先后被认定为“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全国工业品牌培育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绿色工厂”。目前，公司拥有有效专利 443 个，其中发明专利 92 个。

凭借对铝电解电容器工艺的多年研究和积累，公司首先在业界自主开发了一件流自动化生产线，植入生产制造执行系统和各业务系统的加持，实现了产品一件流生产和全生命周期管理，提升生产效率的同时保证产品品质的一致性。

公司将在 4 个方向重点投入，快速提升新质生产力：

1. 自动化：持续导入更高性能的全自动生产线、在线检测、AOI、AGV、自动包装机等，大幅提升人效和品控能力；
2. 数字化：得益于流程优化和持续改善，不断迭代 MES 和 PLM 系统，进

一步打通各系统的无缝链接，提升管理精度和效率，促进业务增长；

3. 文化建设：通过“艾上扫除”文化的深入开展，将持续改善等精益生产活动结合到日常工作中，改善活动由点及面，从横向和纵向扩大到各职能部门和事业部，改善思维已深入各级管理层和全员，正在影响着全员的改善创新能力，将持续为高品质、高效率生产打下坚实的基础；

4. 能力建设：通过管理模型搭建和项目管理实践，集团开展多种类型的项目，培养塑造了专业技能过硬的工程师和管理者，为了提升供应链的品质管控能力，公司推进品质能力前移，向上延伸到供方，给与赋能，实现上下游双赢。

四、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传递公司价值。

1. 公司始终将高质量信息披露作为核心任务，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注重提高信息披露的可读性和有效性，确保所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传递给广大投资者，以维护市场的公平性和透明度。自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评价办法实施以来，公司信息披露评级均在良好及以上。

2.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致力于构建开放、透明、互信的投资者沟通机制。通过投资者热线、上证 E 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集体接待日活动、股东大会、现场调研、投资者交流会等多元化的沟通交流渠道，充分了解投资者诉求、解答投资者关切、听取投资者意见与建议，同时传递公司的长远规划和价值理念。

公司定期召开业绩说明会，年度业绩说明会采用“视频+文字互动”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通过视频介绍、解读公司的经营情况，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3. 公司积极践行 ESG 理念，发布社会责任报告，向投资者展示公司在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公司治理（ESG）方面的努力和成果，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社会形象和长期投资价值。

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持开放、透明的原则，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强化信息披露的透明度与及时性。定期对信息披露制度进行审查与更新，以适应法律法规的变化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不断优化信息披露流程，提高公告质量，确保所有重

大信息能够准确、及时、完整地传达给投资者。并充分利用自有媒体平台，拓宽信息披露渠道，提高信息的可达性和可读性。

坚持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深化投资者沟通与互动，建立并完善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机制。积极拓展线上线下的沟通渠道，线上方面，我们将充分利用社交媒体、官方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专栏等平台，及时发布公司动态，回应投资者关切；线下方面，我们将定期组织投资者交流会、路演活动和一对一沟通会议，为投资者提供与公司管理层直接对话的机会。

加大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团队的建设力度，定期组织团队成员参加投资者关系管理、金融分析等领域的专业培训，提升团队的专业素养，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更好地与投资者沟通，传递公司价值。

五、坚持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推动公司业务高质量发展。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实践中不断健全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加强信息披露质量，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2023年-2024年，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累计制定和修订了包含《公司章程》在内的12项制度。

未来，公司将持续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时修订和完善相关管理制度。持续深入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要求，推动独立董事履职与企业内部决策流程有效融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性和独立性。根据公司业务特点和风险点，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及治理体系，涵盖公司各个业务流程和关键环节，确保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和执行力，强化合规建设。加强风险管理，定期开展风险评估工作，识别和分析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制定针对性的应对措施。持续提升治理水平，实现可持续发展，迈向高质量发展之路。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能力。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

群体保持紧密沟通。做好监管政策研究学习，及时传递监管动态和法规信息，确保“关键少数”能够迅速响应并适应不断变化的监管环境。同时，公司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内外部合规培训，进一步提升“关键少数”的履职能力和责任感，持续强化敬畏意识、合规意识。公司每年根据经营目标和运营管理要求，确定各中心部门的组织绩效、个人绩效以及相关绩效考核方案，兑现绩效薪酬，年度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监高薪酬。

未来，公司将定期组织“关键少数”参加合规培训，内容涵盖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公司政策等方面。同时，邀请外部专家进行专题讲座，分享合规管理的最佳实践和经验教训。通过培训，使“关键少数”深刻认识到合规的重要性，掌握合规管理的知识和技能。与行业协会、监管机构等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行业动态和政策变化，及时向“关键少数”传达最新监管精神、处罚案例、市场动态等信息。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已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全力执行“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聚焦主业，以高质量的经营管理、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股东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传递公司正向价值，持续维护公司资本市场良好形象。

本方案基于公司目前所处外部环境和实际情况而制定，所涉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受市场环境、行业发展、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5日